

##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三维股份”、“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称“广西三维”）100%的股权（以下称“本次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就上市公司与主要交易对方针对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说明如下：

1、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进行初步磋商时，采取了必要的保密措施，知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仅限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少数核心管理层，以缩小本次交易的知情人范围。

2、为防止正在筹划的本次交易信息泄露，上市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1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并于2018年3月29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3、停牌后，上市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与上述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

4、在本次交易过程中，相关的保密信息仅限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少数核心管理层之间，有关各方及相关人员严格履行了诚信义务，没有泄露保密信息；为本次交易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亦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及交易对方已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露，相关人员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信息披露事宜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未发现任何不当的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保密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签署页)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叶继跃 (签字):

叶继跃

吴善国 (签字):

吴善国

叶继艇 (签字):

叶继艇

广西众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合伙人 (签字):



2018 年 6 月 10 日